

临漳县联众建筑垃圾再利用有限公司  
建设垃圾、废石料回收再利用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临漳县联众建筑垃圾再利用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河北标科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8年5月



# 目 录

前 言.....	1
<b>1 验收编制依据.....</b>	<b>2</b>
1.1 法律、法规.....	2
1.2 验收技术规范.....	2
1.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2
<b>2 工程概况.....</b>	<b>4</b>
2.1 项目基本情况.....	4
2.2 建设内容.....	4
2.3 工艺流程.....	5
2.4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7
2.5 公用工程.....	7
2.6 环评审批情况.....	8
2.7 项目投资.....	8
2.8 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8
2.9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8
2.10 验收范围及内容.....	9
<b>3 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b>	<b>10</b>
3.1 施工期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10
3.2 运行期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10
<b>4 环评主要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b>	<b>14</b>
4.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4
4.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15
4.3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16
<b>5 验收评价标准.....</b>	<b>18</b>
5.1 污染物排放标准.....	18
5.2 总量控制指标.....	18
<b>6 质量保障措施和检测分析方法.....</b>	<b>19</b>
6.1 质量保障体系.....	19

6.2 检测分析方法.....	19
<b>7 验收检测结果及分析.....</b>	<b>22</b>
7.1 检测结果.....	22
7.2 检测结果分析.....	23
7.3 总量控制要求.....	23
<b>8 环境管理检查.....</b>	<b>24</b>
8.1 环保管理机构.....	24
8.2 施工期环境管理.....	24
8.3 运行期环境管理.....	24
8.4 社会环境影响情况调查.....	24
8.5 环境管理情况分析.....	24
<b>9 结论和建议.....</b>	<b>25</b>
9.1 验收主要结论.....	25
9.2 建议.....	26

## 附图

-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2、项目周边关系图
- 3、项目周边敏感点示意图
- 4、厂区平面布置图

## 附件

- 1、环评审批意见
- 2、验收检测报告
- 3、承诺书、委托书

## 前 言

随着临漳县及周边区域的建设步伐的加快，建设砂石料的需求量大幅增加，由于天然建设砂石料采挖的日渐枯竭，建设垃圾和废石料的回收再利用成为近年来的发展趋势，建设垃圾和砂石料回收再利用在近年来建设砂石料用量一直增长的趋势下显得尤为重要。为此，临漳县联众建筑垃圾再利用有限公司投资 550 万在临漳县柳园镇西街西村西南新建垃圾、废石料回收再利用建设项目。公司于 2017 年 8 月委托河北晶淼环境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建设垃圾、废石料回收再利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环评报告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通过临漳县环境保护局审批，审批文号为临环许[2017]29 号。

临漳县联众建筑垃圾再利用有限公司建设垃圾、废石料回收再利用建设项目于 2018 年 4 月投入试生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建设单位需查清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工程设计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工程在建设和试运行期间对环境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是否已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预防、减缓和补救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

2018 年 4 月，临漳县联众建筑垃圾再利用有限公司委托河北标科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及竣工验收检测工作。我公司接受委托后，参照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试行）》有关要求，开展相关验收调查工作，我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至 4 月 13 日进行了竣工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我公司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和检测报告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编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 1 验收编制依据

## 1.1 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年9月1日起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08年6月1日起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1日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年3月1日起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5年4月1日起施行）；
-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
- (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9月1日起施行）；
- (9) 《河北省环境保护条例》，（2005年5月1日起施行）。

## 1.2 验收技术规范

- (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 (2)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 (3) 《地下水质量标准》（GB/14848-93）；
- (4)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 (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3271-2014）；
- (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7)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 (8) 《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环境保护部）；
- (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环境保护部）；
- (10)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建设单位自主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指引》（河北省环境保护厅）。

## 1.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 (1) 《临漳县联众建筑垃圾再利用有限公司建筑垃圾、废石料回收再利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河北晶淼环境咨询有限公司，2017年9月）；
- (2) 临漳县环境保护局关于《临漳县联众建筑垃圾再利用有限公司建设垃

圾、废石料回收再利用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临环许[2017]29号；

(3) 临漳县联众建筑垃圾再利用有限公司提供的验收承诺函、委托函。

## 2 工程概况

### 2.1 项目基本情况

#### 2.1.1 基本情况

项目基本情况介绍见下表 2-1。

表 2-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垃圾、废石料回收再利用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临漳县联众建筑垃圾再利用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石东太	联系人	石东太
通讯地址	临漳县柳园镇西街西村西南		
联系电话	18634109678	邮政编码	056600
建设地点	临漳县柳园镇西街西村西南		
立项审批部门	临漳县发展改革局	批准文号	临发改备字[2017]60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033 建筑用石加工
占地面积	5333.34 (约 8 亩)	经纬度	东经 114°34'17.41" 北纬 36°9'37.71"
环评编制时间	2017 年 8 月	批复审批时间	2017 年 10 月 25 日
竣工时间	2018 年 3 月	试运行时间	2018 年 4 月
总投资	550 万元	环保投资	10 万元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施工单位	—
监测单位	河北标科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生产负荷	80%

#### 2.1.2 地理位置及周边情况

本项目选址位于临漳县柳园镇西街西村西南，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14°34'17.41"，北纬 36°9'37.71"。本项目位于停产废弃的旧砖厂上，旧砖厂存在废弃厂房，项目北侧和西侧为耕地，南侧和东侧为空地。

项目所在地理位置示意图见附图 1，项目周围环境概况示意图见附图 2。

#### 2.1.3 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厂区出入口位于厂区西南部，库房位于厂区西北部，生产车间位于厂区的北部，办公室位于厂区南部，沉淀池及清水池位于车间东侧，洗车池位于入口处。该项目具体厂区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4。

## 2.2 建设内容

#### 2.2.1 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表 2-2 产品方案

序号	原料	产品名称	产量	单位	规格
1	建筑垃圾	石料	5.0 万	t/a	粒径≥0.4cm
2	毛石料	砂料	5.0 万	t/a	粒径<0.4cm
3	煤矸石	煤矸石料	5.0 万	t/a	——

### 2.2.2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

本项目所需原材料为建设垃圾、废石料。在保证质量前提下，优先选择本地市场供应。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表见表 2-3。

表 2-3 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表

序号	名称	消耗量	单位	备注
1	建设垃圾	51000	t/a	主要从武安市、峰峰矿区、磁县等地购入，厂区最大储量为 2500t
2	毛石料	51000	t/a	
3	煤矸石	51000	t/a	
序号	能源类别	年消耗量	单位	来源
1	电	45.95	万 KW·h/a	柳园镇变配电站
2	新鲜水	1230	m <sup>3</sup> /a	西街西村自来水管网

### 2.2.3 主体设施建设内容

该项目主要建设生产车间、原料棚、办公用房等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 3100m<sup>2</sup>，具体建设情况见表 2-4。

表 2-4 主要建（构）筑物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占地面积	建筑面积	结构
1	生产车间 1#	800m <sup>2</sup>	800m <sup>2</sup>	钢构
2	生产车间 2#	800m <sup>2</sup>	800m <sup>2</sup>	钢构
3	仓库	900m <sup>2</sup>	900m <sup>2</sup>	钢构
4	办公用房	600m <sup>2</sup>	600m <sup>2</sup>	钢构
合计		3100m <sup>2</sup>	3100m <sup>2</sup>	——

### 2.2.4 生产设备

项目设备一览表见表 2-5。

表 2-5 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装载机	ZL40F	1	台	外购
2	给料机	KB1000	1	台	外购
3	颚式破碎机	PE1200×900	1	台	外购
4	反击式破碎机	1213 型	1	台	外购
5	振动筛	分层式	2	台	外购

6	皮带输送机	定制	5	台	外购
7	洗砂机	XS2800	1	台	外购

### 2.3 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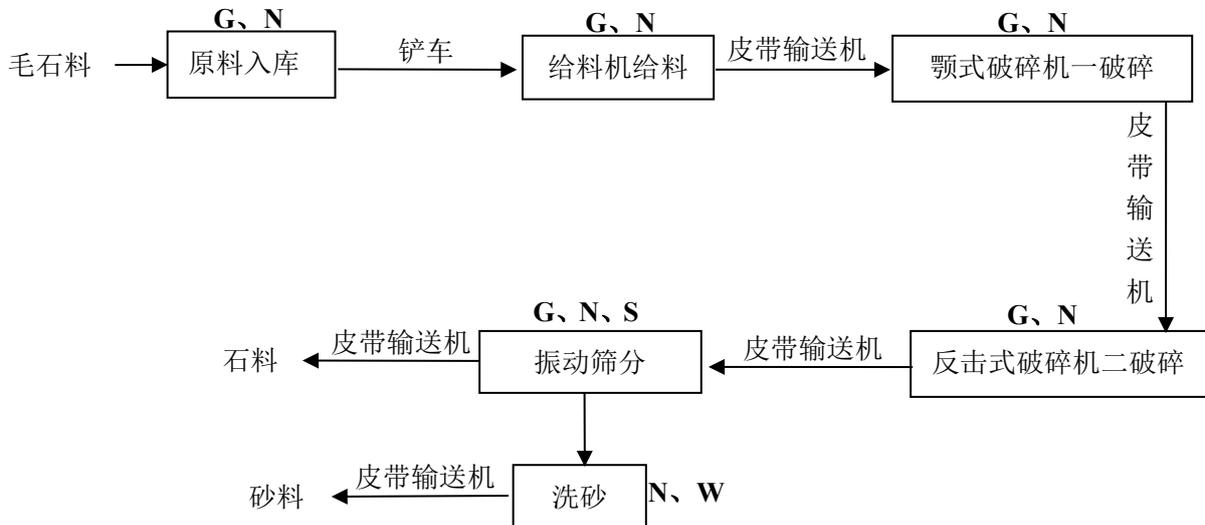


图 2-1 毛石料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N: 噪声 G: 废气 S: 固废 W: 废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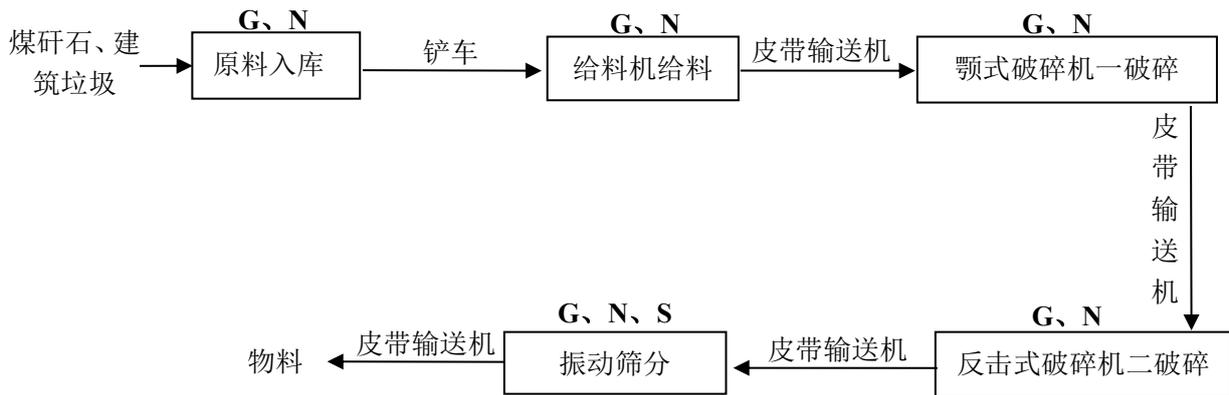


图 2-2 煤矸石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N: 噪声 G: 废气 S: 固废 W: 废水)

生产工艺说明:

以砂石料产品为例，原料由货车将外购的原料运送至原料棚堆放，然后将原料由铲车通过送入给料机，给料机通过皮带将物料均匀送入颞式破碎机进行一破碎，一破后的物料经皮带输送机输送至反击式破碎机二破碎，然后由皮带输送机输送至振动筛进行筛分，最后得到产品砂石料，筛分得到的石料由皮带输送机输送至库房，筛分得到的含尘砂子经洗砂工序后由皮带输送机输送至库房。

本项目不同产品均使用同一条生产线生产，其中原料为砂石料的产品需要设置洗砂工序，原料为煤矸石、建筑垃圾的产品不进行清洗，由振动筛筛分后直接

入库外售。

## 2.4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为 15 人，实行 8 小时工作制，年运行 300 天。

## 2.5 公用工程

### 2.5.1 给排水

①给水：本项目用水由西街西村自来水管网供给，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生产用水主要包括车辆清洗用水、洗砂用水、原料及成品抑尘用水，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利用。

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0.6\text{m}^3/\text{d}$ ；项目设置一处车辆清洗区，车辆清洗用新鲜水水量为  $1.0\text{m}^3/\text{d}$ ；原料及成品抑尘新鲜水量为  $0.5\text{m}^3/\text{d}$ ，洗砂新鲜水量为  $2\text{m}^3/\text{d}$ 。厂区内设沉淀池及清水池，车辆清洗废水、原料及成品抑尘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②排水：本项目车辆清洗废水和洗砂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厂区内不设食堂和职工宿舍，产生的废水全部为职工生活盥洗废水，产生量为  $0.48\text{m}^3/\text{d}$ ， $144\text{m}^3/\text{a}$ ，全部用于厂区地面泼洒抑尘，不外排。厂区设置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由附近农民拉走用作农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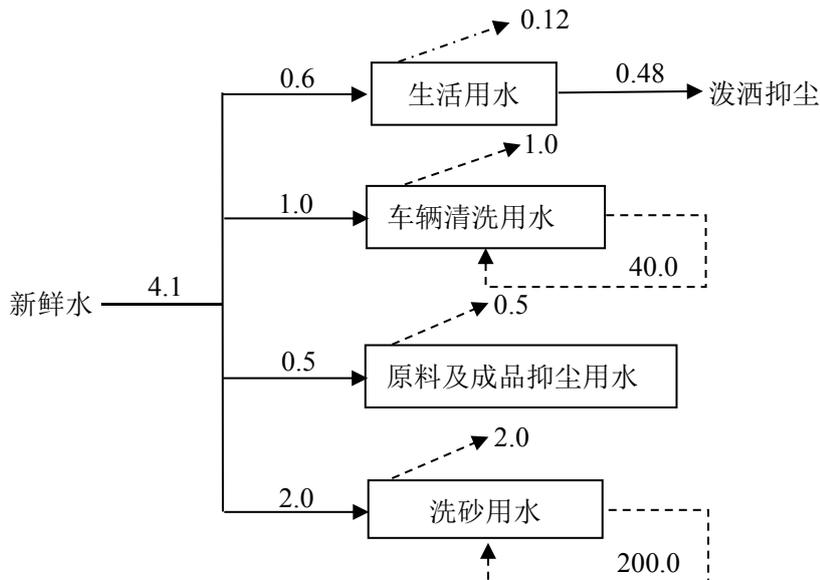


图 2-3 水量平衡图（单位  $\text{m}^3/\text{d}$ ）

### 2.5.2 供电

项目由临漳县供电所提供，年耗电量约 45.95 万 kWh/a。

### 2.5.3 供热及制冷

项目生产不用热，生活冬季取暖、夏季制冷用采用分体式空调。

## 2.6 环评审批情况

临漳县联众建筑垃圾再利用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委托河北晶淼环境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建设垃圾、废石料回收再利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环评报告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通过临漳县环境保护局审批，审批文号为临环许[2017]29 号。

## 2.7 项目投资

总投资 5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82%。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见下表 2-6 所示：

表 2-6 实际环保投资情况说明

环保设施	投资金额（万元）
废水治理	1
噪声治理	1.5
废气治理	6
固废治理	1
其他	0.5
合计	10

## 2.8 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该项目建设过程中与环评报告及批复文件相比，厂区平面布置发生少量变动，原有洗车位置由厂区东部变为西南角入口处；同时，原有环评中布袋除尘器风机设计风量 1 万 m<sup>3</sup>/h，在实际施工过程中，为了增强各产尘点集气罩收集效率，企业将布袋除尘风机改为风量 3 万 m<sup>3</sup>/h，其余建设内容及产能不变。

## 2.9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该项目环评及批复阶段要求建设内容“三同时”情况落实见表 2-7。

表 2-7 环境保护“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		环保措施		验收指标	验收标准	落实情况
废气	给料机、颚式破碎机、反击式破碎机、振动筛		集气罩(5个)+1套袋式除尘器+15m排气筒(1根)		颗粒物排放浓度 $\leq 120\text{mg}/\text{m}^3$ 颗粒物排放速率 $\leq 3.5\text{kg}/\text{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要求 给料口设置集气罩、鄂式破碎机、反击式破碎机、振动筛物料进出口密闭抽风,设置+1套袋式除尘器+15m排气筒(1根)
	无组织	生产车间1#	5个输送皮带系统密闭、车间密闭		周界外浓度 $\leq 1.0\text{mg}/\text{m}^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皮带系统密闭、车间密闭,喷雾抑尘
		生产车间2#				
		原料棚	密闭;安装喷雾抑尘设备			
	仓库					
噪声	车间噪声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距离衰减		厂界噪声昼间 $\leq 60\text{dB}(\text{A})$ 夜间 $\leq 50\text{dB}(\text{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距离衰减 风机安装隔声罩
废水	车辆清洗废水	车辆冲洗区	导流渠+沉淀池+清水池	不外排	——	车辆设置冲洗区,冲洗废水进入沉淀池(30m <sup>3</sup> )沉淀后排入清水池(20m <sup>3</sup> ),然后回用。
	洗砂废水	——				
	原料及成品抑尘	——				
	生活污水	泼洒抑尘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		合理处置综合利用	——	合理处置综合利用
	沉渣	收集外售				
	除尘灰	收集外售				

## 2.10 验收范围及内容

本工程本项目位于临漳县柳园镇西街西村西南,占地 5333.34m<sup>2</sup> (8 亩),主要建设生产车间、原料棚、办公用房等配套设施。购置主要设备有装载机、颚式破碎机、反击式破碎机、振动筛。总建筑面积 3100m<sup>2</sup>,项目建成后年产砂石料 15 万吨。环保设施已经建设完成的工程有:废气处理系统、废水处理系统。

①污水——工程废水处理设施(沉淀池、清水池)为检查内容。

②废气——工程外排颗粒物废气情况,为具体检测内容。

③噪声——工程厂界噪声,为具体检测内容。

④固体废物——工程产生的固体废物为检查内容。

⑤工程环评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环保机构及规章制度建设情况等,为本工程验收报告的检查内容。

### 3 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 3.1 施工期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施工期主要污染源包括噪声、大气、水环境、固体废物等，根据建设单位和项目施工监理单位提供的施工总结报告，项目施工期间采用洒水抑尘、散料苫盖、设置沉淀池、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等措施，以减轻项目建设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目前项目已建成运行，施工期环境污染已经不存在。

#### 3.2 运行期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 3.2.1 废水

项目设置一处车辆清洗区，车辆清洗用新鲜水水量为  $1.0\text{m}^3/\text{d}$ ；原料及成品抑尘新鲜水量为  $0.5\text{m}^3/\text{d}$ ，洗砂新鲜水量为  $2\text{m}^3/\text{d}$ 。厂区内设沉淀池及清水池，车辆清洗废水、原料及成品抑尘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厂区内不设食堂和职工宿舍，职工生活盥洗废水产生量为  $0.48\text{m}^3/\text{d}$ ， $144\text{m}^3/\text{a}$ ，全部用于厂区地面泼洒抑尘，不外排；厂区设置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由附近农民拉走用作农肥。



图 3-1 废水处理现场照片

##### 3.2.2 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车辆运输、原材料及成品堆存、给料工序、一破碎工序、二破碎工序及振动筛分工序中有大量粉尘产生，经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除尘后由15m排气筒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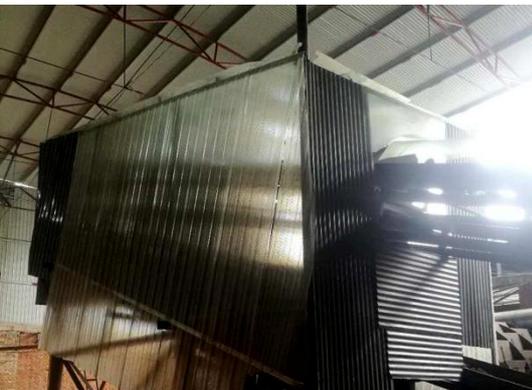
	
<p>上料机入料口设置加帘集气罩</p>	<p>振动筛设置密闭集气罩</p>
	
<p>物料输送通廊密闭</p>	<p>破碎机物料进口处密闭</p>



图 3-2 废气处理现场照片

(2) 无组织废气

没有经集气罩收集到的少量粉尘、原料及成品储存粉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经车辆清洗、车辆限速、车间密闭等措施后，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leq 1.0\text{mg/m}^3$ 。

### 3.2.3 噪声

本项目建成后的主要噪声源为装载机、给料机、颚式破碎机、反击式破碎机振动筛、洗砂机、风机等生产设备和运输车辆等设备产生的噪声，声级值为 90~100dB(A)。通过采取基础减震措施及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后，其对周围环境的贡献值小于 50dB(A)。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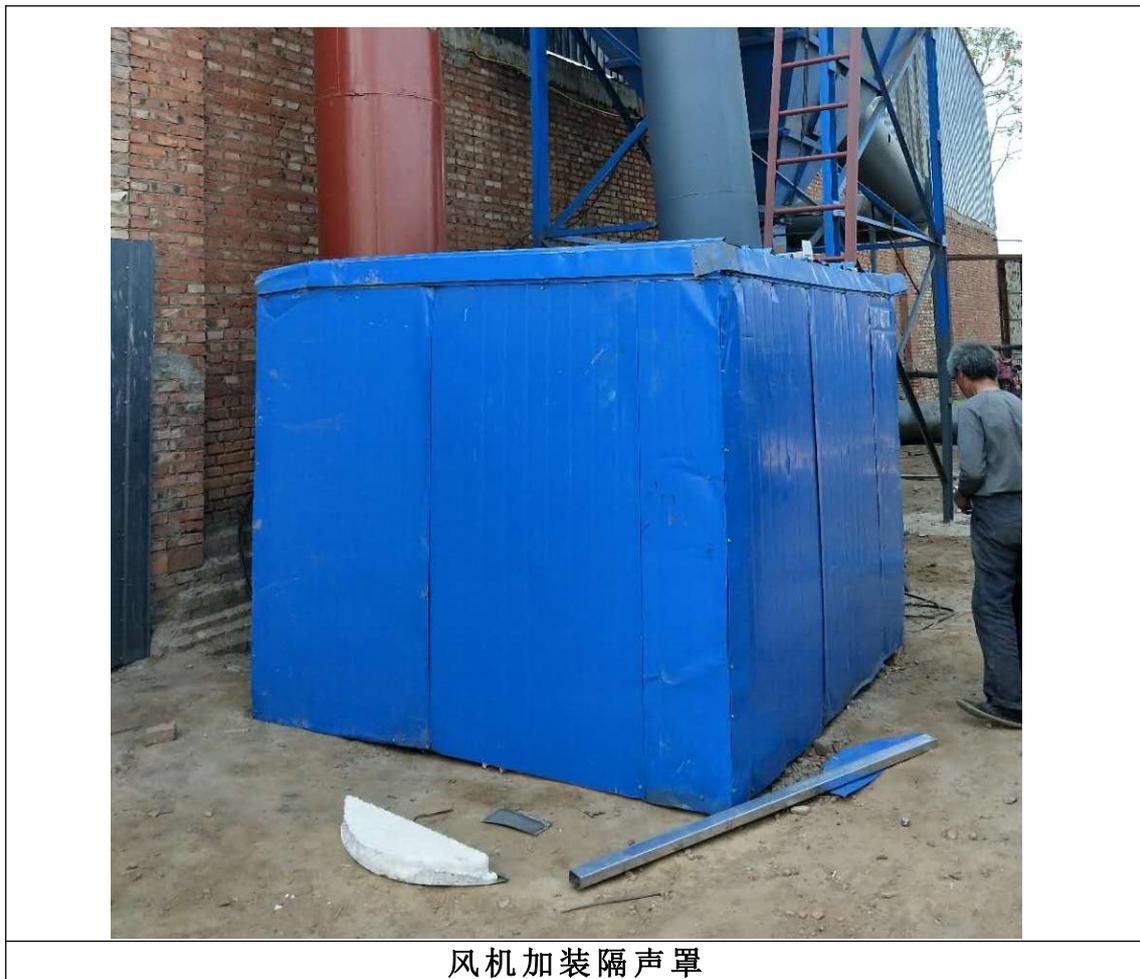


图 3-3 噪声处理现场照片

### 3.2.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建成后，主要固体废物为职工生活垃圾、布袋除尘器产生除尘灰和沉淀池沉渣。其中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时清运，沉淀池沉渣定期清掏外售其他企业用于土方回填或土地整治，除尘灰收集后随沉渣一块外售。

## 4 环评主要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 4.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 4.1.1 主要结论

##### (1) 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

##### ①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该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 ②声环境质量现状

该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

##### ③水环境质量现状

评价区域地下水质量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III类标准,地下水环境质量较好。

##### (2) 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 ①水环境

本项目车辆清洗废水、抑尘废水和洗砂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故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盥洗废水,水量少,水质简单,直接用于厂区泼洒抑尘,对水环境无影响。

综上所述,本项目不会对区域地下水造成明显影响。

##### ②大气环境

本项目所有生产工序、原料和成品存放均在由密闭的车间中进行,运输皮带采用密闭。

本项目车辆运输、原材料及成品堆存、给料工序、一破碎工序、二破碎工序及振动筛分工序中有大量粉尘产生,经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除尘后由15m排气筒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没有经集气罩收集到的少量粉尘、原料及成品储存粉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经车辆清洗、车辆限速、喷雾降尘、车间密闭等措施后,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

高点 $\leq 1.0\text{mg}/\text{m}^3$ 。

经计算，本项目粉尘无组织排放不存在超标点，因此不需设大气环境保护距离。本项目应设 50m 卫生防护距离。

综上所述，在采取环保措施之后本项目不会对区域环境空气造成明显影响。

### ③声环境

本项目建成后的主要噪声源为装载机、给料机、颚式破碎机、反击式破碎机振动筛、洗砂机、风机等生产设备和运输车辆等设备产生的噪声，声级值为 90~100dB(A)。通过采取基础减震措施及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后，其对周围环境的贡献值小于 50dB(A)。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的要求。

因此，本项目不会对厂址周围声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 ④固体废物

本项目建成后，主要固体废物为职工生活垃圾、布袋除尘器产生除尘灰和沉淀池沉渣。其中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时清运，沉淀池沉渣定期清掏外售其他企业用于土方回填或土地整治，除尘灰收集后随沉渣一块外售。

因此，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全部得到妥善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 (3) 总量控制结论

该项目建成后，依据达标浓度核算，总量控制因子 COD、氨氮、NO<sub>x</sub>、SO<sub>2</sub> 控制指标分别为 0 t/a、0 t/a、0 t/a、0 t/a。

### (4) 项目可行性结论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厂址选择可行，工程采取了较为完善的污染防治措施，可确保达标排放，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污染影响。在全面加强监督管理，严格执行“三同时”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的建设可行。

## 4.1.2 建议

(1) 加强内部管理，建立和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确保各种污染物达标排放；

(2) 严格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加强与环境保护部门的联系；

(3) 确保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建设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点。

## 4.2 审批部门审批意见

该项目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由临漳县环境保护局审批通过，并出具审批意见，其批复如下：

临漳县联众建筑垃圾再利用有限公司建设垃圾、废石料回收再利用建设项目位于临漳县柳园镇西街西村西南，(厂址中心坐标为 N：36°9'37.71"，E：114°34'17.41")。项目总投资 550 万元，占地 5333.34m(约 8 亩)主要建设生产车间、原料棚、办公用房等配套设施，生产规模为：年产砂石料 15 万吨。临漳县发改局已对本项目进行了备案，项目建设符合产业政策要求。结合专家意见，经我局研究，现批复如下：

1、该项目环评文件批复后可以作为工程建设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2、项目施工期对环境的主要影响是施工扬尘、噪声及建筑垃圾等，要严格落实环评文件中要求采取的相应措施，最大限度减轻施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项目运营期主要防治措施：(1)废气：项目所有生产工序、原料和成品存放均要在密闭车间内进行，运输皮带采取密闭措施。项目上料、破碎、筛分工序产生的粉尘均要采取经集气罩收集至布袋除尘器措施除尘后，经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要采取车辆清洗、车辆限速、喷雾降尘、车间密闭等措施后，确保项目周界外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2)废水：车辆清洗废水、洗砂废水、原料及成品抑尘废水要经导流渠+沉淀池+清水池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生活盥洗废水，用于场区泼洒抑尘，不外排。(3)噪声：主要是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器声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要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后，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4)固废：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沉淀池沉渣均经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4、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报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5、项目竣工后须按相关规定开展环保验收，依法、依规办理其他环保相关手续。

### 4.3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4-1。

表 4-1 环评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序号	审批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1	建设单位：临漳县联众建筑垃圾再利用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临漳县联众建筑垃圾再利用有限公司
2	建设地点：临漳县柳园镇西街西村西南	建设地点：临漳县柳园镇西街西村西南
3	项目所有生产工序、原料和成品存放均要在密闭车间内进行，运输皮带采取密闭措施。	已落实，项目现场所有生产工序、原料和成品存放均设置在密闭的车间内，运输皮带采取密闭措施。
4	项目上料、破碎、筛分工序产生的粉尘均要采取经集气罩收集至布袋除尘器措施除尘后，经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要采取车辆清洗、车辆限速、喷雾降尘、车间密闭等措施后，确保项目周界外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已落实，项目上料、破碎、筛分工序产生的粉尘均采取经集气罩收集至布袋除尘器措施除尘后，经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门口设置洗车台，采取车辆清洗、车辆限速措施；车间喷雾降尘、车间密闭。
5	车辆清洗废水、洗砂废水、原料及成品抑尘废水要经导流渠+沉淀池+清水池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生活盥洗废水，用于场区泼洒抑尘，不外排。	已落实，车辆清洗废水、洗砂废水、原料及成品抑尘废水设置导流渠+沉淀池+清水池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生活盥洗废水，用于场区泼洒抑尘，不外排
6	要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后，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已落实。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风机加装隔声罩。
7	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沉淀池沉渣均经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已落实。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沉淀池沉渣均经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 5 验收评价标准

### 5.1 污染物排放标准

#### 5.1.1 废气

项目生产车间有组织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表 5-1 废气排放执行标准

污染源	污染因子	速率限值 kg/h	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最低去 除效率	执行标准
生产车间	排气筒高度 15m			—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 级标准
	颗粒物	3.5	120	—	—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1.0mg/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 无组织排 放监控浓度限值

#### 5.1.2 噪声

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标准值见表 5-2。

表 5-2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环境要素	项目	标准	备注
声环境	昼间	60	厂界
	夜间	50	

#### 5.1.3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99-2008)。

### 5.2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规划编制指南》的通知(环办[2010]97号)，“十二五”期间国家对 COD、氨氮、氮氧化物、SO<sub>2</sub> 四种主要污染物实施国家总量控制。结合该项目特点及排污特征，确定该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COD、氨氮、SO<sub>2</sub>、NO<sub>x</sub>。

COD: 0t/a、氨氮: 0t/a、SO<sub>2</sub>: 0t/a、NO<sub>x</sub>: 0t/a。

## 6 质量保障措施和检测分析方法

河北标科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河北环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至 14 日进行了竣工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监测期间，企业生产负荷大于 75%（生产负荷 80%），满足环保验收检测技术要求。

### 6.1 质量保障体系

(1) 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有关环境检测质量保证的要求进行样品采集、保存、分析等，全程进行质量控制。

(2) 参加该项目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检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3) 废气采样前对仪器流量计进行校准，并检查气密性；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 GB16297-1996 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进行。

(4) 声级计测量前后均经标准声源校准且合格，测试时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0m/s。

(5) 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 6.2 检测分析方法

#### 6.2.1 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 ①有组织废气检测

表 6-1 有组织废气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布袋除尘器设备进口	颗粒物	检测 2 天，每天检测 3 次
布袋除尘器设备出口	颗粒物	检测 2 天，每天检测 3 次

##### ②无组织排放废气检测

表 6-2 无组织排放废气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频次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3 个点	颗粒物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 ③噪声检测

表 6-3 噪声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频次
厂界噪声	厂区东南西北厂界各 1 个点	连续等效 A 声级	监测 2 天，昼夜间各 1 次

#### 6.2.2 检测分析方法

表 6-4 检测项目分析方法及所用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	分析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有组织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YQ3000-C 型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HHJ-X010 AX224ZH/E 电子天平 HHJ-F006	20mg/m <sup>3</sup>
无组织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5432-1995	AUW220 电子天平 BKB002 HWS-70B 恒温恒湿箱 BKE007	0.001mg/m <sup>3</sup>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BKH002 AWA6221B 型声校准器 BKH001	--

6.2.3 无组织排放及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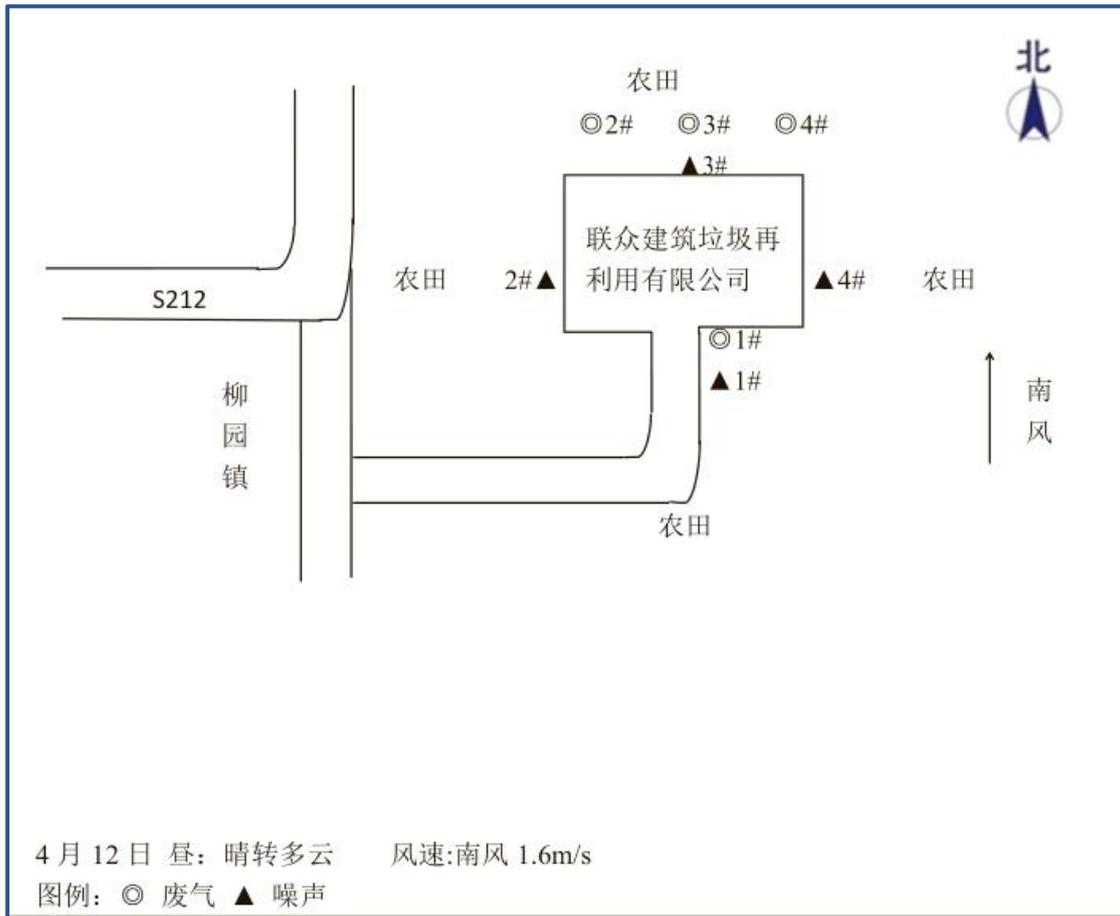


图 6-1 4月12日检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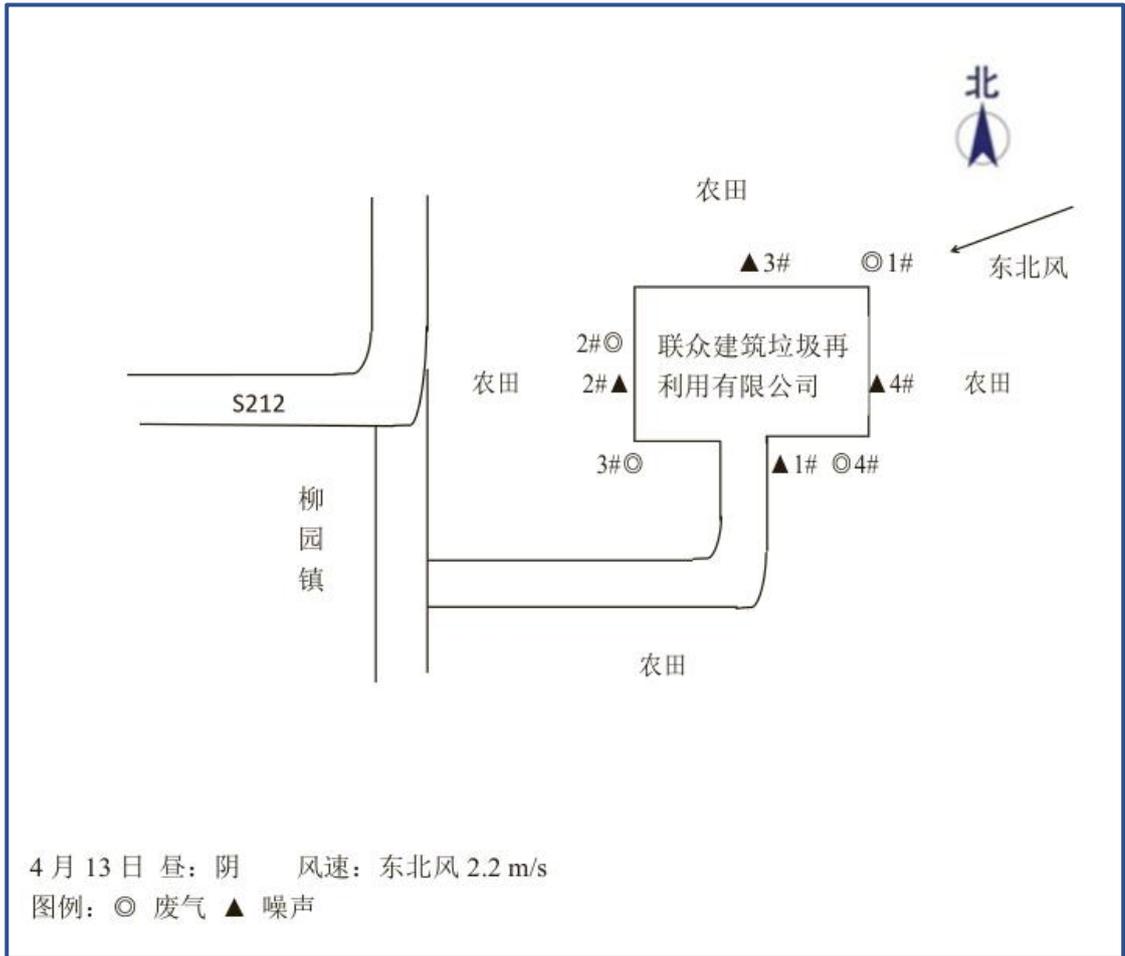


图 6-2 4月13日检测点位示意图

## 7 验收检测结果及分析

### 7.1 检测结果

#### 7.1.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7-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值	达标情况
				1	2	3	平均值		
2018年04月 11日	排气筒检测 点位进口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26579	26278	26975	26611	--	--
		颗粒物浓度	mg/m <sup>3</sup>	915	892	895	901	--	--
		排放速率	kg/h	24.3	23.4	24.1	24.0	--	--
	排气筒检测 点位出口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29676	29487	30187	29783	--	--
		颗粒物浓度	mg/m <sup>3</sup>	34	37	33	35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01	1.09	1.00	1.04	3.5	达标
2018年04月 12日	排气筒检测 点位进口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26284	26108	26783	26392	--	--
		颗粒物浓度	mg/m <sup>3</sup>	899	901	913	904	--	--
		排放速率	kg/h	23.6	23.5	24.5	23.9	--	--
	排气筒检测 点位出口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29538	29815	30202	29852	--	--
		颗粒物浓度	mg/m <sup>3</sup>	34	32	33	33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00	0.954	1.00	0.985	3.5	达标
排放总量		排气量	万 m <sup>3</sup> /a	7156.2 (企业年运行 2400h)					
		颗粒物	t/a	2.4					

#### 7.1.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7-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及标准值	达标情况
				1	2	3	最大值		
2018年 04月13日	颗粒物	mg/m <sup>3</sup>	厂界上风向◎1#	0.214	0.286	0.303	0.767 (监控点与参照点差值)	GB16297 -1996 ≤1.0	达标
			厂界下风向◎2#	0.730	0.931	1.070			
			厂界下风向◎3#	0.623	0.752	0.714			
			厂界下风向◎4#	0.712	0.788	0.946			
2018年 04月14日	颗粒物	mg/m <sup>3</sup>	厂界上风向◎1#	0.356	0.555	0.500	0.570 (监控点与参照点差值)	GB16297 -1996 ≤1.0	达标
			厂界下风向◎2#	0.694	0.752	0.856			
			厂界下风向◎3#	0.801	1.020	1.070			
			厂界下风向◎4#	0.694	0.841	0.981			

#### 7.1.3 噪声检测结果

表 7-3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2018-4-12		2018-4-13		执行标准及标准值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南厂界▲1#	53.1	--	54.7	--	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昼间: ≤60	达标
西厂界▲2#	56.2	--	56.9	--		达标
北厂界▲3#	57.0	--	58.1	--		达标
东厂界▲4#	58.5	--	58.6	--		达标
备注	企业夜间不生产					

## 7.2 检测结果分析

### 7.2.1 废气检测结果分析

经检测，厂区布袋除尘器外排废气中颗粒物平均浓度  $34 \text{ mg/m}^3$ ，检测结果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0.767 \text{ mg/m}^3$ ，检测结果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标准。

### 7.2.2 废水检测结果

经检测：该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

### 7.2.3 噪声检测结果

经检测，该企业厂界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53.1\sim 58.6 \text{ dB(A)}$ ，检测结果达到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 7.3 总量控制要求

经核算，按年工作时间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计，污染物排放量为：

排气量：7156.2 万  $\text{m}^3/\text{a}$ ；颗粒物：2.4 t/a

该项目不涉及 COD、氨氮、 $\text{SO}_2$ 、 $\text{NO}_x$  总量控制指标，因此，该项目总量控制指标，COD：0t/a，氨氮：0t/a， $\text{SO}_2$ ：0t/a， $\text{NO}_x$ ：0t/a。

## 8 环境管理检查

### 8.1 环保管理机构

临漳县联众建筑垃圾再利用有限公司环境管理由公司安全处负责监督，同时负责工程环境管理工作，定期进行巡检环境影响情况，及时处理环境问题，并进行有关环境保护法规宣传工作。

### 8.2 施工期环境管理

本工程在施工招标文件中严格要求施工单位按设计文件施工，特别是按环保设计要求和水土保持方案提出的措施要求进行施工。监理单位负责工程施工期间的环境监理工作，监理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负责监督施工单位落实工程环评阶段及批复文件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使工程施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并且定期编制施工监理报告，监理报告中涵盖环境监理的内容。施工监理总结报告中也对工程环境监理工作落实情况及效果予以总结。

### 8.3 运行期环境管理

临漳县联众建筑垃圾再利用有限公司设立专门的环境管理部门，配备相应专业的管理人员，负责监督国家法规、条例的贯彻执行情况，制订和贯彻环保管理制度，监控本工程的主要污染，对各部门、操作岗位进行环境保护监督和考核。

公司建立环境管理体系，并邀请评价公司每年对 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进行评估，并取得资格认证。公司已与有资质的检测单位签订协议，定期对公司废水、废气进行检测。

### 8.4 社会环境影响情况调查

经咨询当地环保主管部门，项目建设及试运行期间未发生扰民和公众投诉意见。

### 8.5 环境管理情况分析

建设单位和运行单位设置了相应的环境管理机构，并且正常履行了施工期和运行期的环境职责，运行初期的检测工作也已经完成，后续检测计划按周期正常进行。

## 9 结论和建议

### 9.1 验收主要结论

检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设施运行稳定，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满足验收检测技术规范要求。

#### (1) 废气

本项目车辆运输、原材料及成品堆存、给料工序、一破碎工序、二破碎工序及振动筛分工序中有大量粉尘产生，经集气罩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除尘后由 15m 排气筒排放，经检测，厂区布袋除尘器外排废气中颗粒物平均浓度  $34 \text{ mg/m}^3$ ，检测结果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浓度为  $0.767 \text{ mg/m}^3$ ，检测结果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标准。

#### (2) 废水

厂区内设沉淀池及清水池，车辆清洗废水、原料及成品抑尘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厂区内不设食堂和职工宿舍，产生的废水全部为职工生活盥洗废水，产生量为  $0.48 \text{ m}^3/\text{d}$ ， $144 \text{ m}^3/\text{a}$ ，全部用于厂区地面泼洒抑尘，不外排；厂区设置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由附近农民拉走用作农肥，项目废水不外排。

#### (3) 噪声

经检测，该企业厂界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53.1\sim 58.6 \text{ dB(A)}$ ，检测结果达到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 (4)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建成后，主要固体废弃物为职工生活垃圾、布袋除尘器产生除尘灰和沉淀池沉渣。其中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时清运，沉淀池沉渣定期清掏外售其他企业用于土方回填或土地整治，除尘灰收集后随沉渣一块外售。

#### (5) 总量控制要求

该项目不涉及 COD、氨氮、 $\text{SO}_2$ 、 $\text{NO}_x$  总量控制指标，因此，该项目总量控制指标，COD:  $0 \text{ t/a}$ ，氨氮:  $0 \text{ t/a}$ ， $\text{SO}_2$ :  $0 \text{ t/a}$ ， $\text{NO}_x$ :  $0 \text{ t/a}$ ，颗粒物  $2.4 \text{ t/a}$ 。

#### (6) 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根据监测结果可满足相关环境排放标准要求。

## **9.2 建议**

- (1) 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确保其稳定高效运行；
- (2) 加强企业污染源管理，保证污染源稳定达标排放。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河北标科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建设垃圾、废石料回收再利用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河北省邯郸市临漳县柳园镇西街西村西南														
	行业类别		建筑用石加工 C3033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砂石料 15 万吨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砂石料 15 万吨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8 年 1 月									
	投资总概算(万元)		55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所占比例%		1.82%										
	环评审批部门		临漳县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临环许[2017]29 号		批准时间		2017-10-25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实际总投资(万元)		5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		所占比例%		1.82%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 (万元)		6		噪声治理 (万元)		2		固废治理 (万元)		1.2		绿化及生态 (万元)		--		其他 (万元)		0.8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Nm <sup>3</sup> /h		年平均工作时 时间		2400h										
建设单位		临漳县联众建筑垃圾再利用有限公司			邮编		056600		联系电话		18634109678			环评单位		河北晶淼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 (2)	工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 (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水		--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									
	悬浮物		--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7156.2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										
其他		颗粒物	--	--	--	--	--	2.4	--	--	--	--	--	--										

说明：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 = (6) - (8) - (11)，(9) = (4) - (5) - (8) - (11) + (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